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核查意见**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本保荐机构”或“保荐机构”）作为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映翰通”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及进行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对映翰通核心技术人员离职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具体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张建良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所任职务，并办理完毕离职手续，离职后张建良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一）核心技术人员的具体情况**

张建良先生于 2009 年 1 月加入公司，离职前担任公司技术副总裁，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张建良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233,373 股，持股比例为 2.35%；其配偶杨颖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1,036 股，持股比例为 0.04%。

**（二）参与研发的项目及专利情况**

张建良先生先后担任公司技术总监、技术副总裁职位，在担任技术总监期间，负责技术研发工作，完成了公司的工业物联网通信产品、智能配电网状态监测系统产品等多个系列产品的研发工作；目前担任技术副总裁，主要负责物联网技术的前沿性研究工作。张建良先生的离职不会影响前沿性技术研究工作的推进，公司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李明先生已接任其相关工作，李明先生拥有丰富的技术开发经验，且一直与张建良先生共同承担物联网技术的前沿性研究工作，具备接替张建良先生工作的经验和能力。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建良先生工作期间作为非单一发明人申请并取得发明专利 21 项，为单一发明人申请并取得发明专利 2 项；已受理但尚未授权的发明

专利 22 项，其中有 3 项为张建良先生作为单一发明人申请。张建良先生工作期间作为发明人申请的相关专利所有权均归属于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的纠纷或潜在纠纷，张建良先生的离职不影响公司专利权的完整性，不会对公司业务发展和技术创新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三）保密及竞业限制情况

根据公司与张建良先生签署的《保密协议》、《竞业限制协议》，双方同意，无论张建良先生因何种原因离职，张建良先生离职之后仍对其在映翰通任职期间接触、知悉的属于映翰通或属于第三方但映翰通承诺有保密义务的技术秘密和其他商业秘密信息，承担如同任职期间一样的保密义务和不擅自使用有关秘密信息的义务。张建良先生离职后承担保密义务的期限为自离职之日 5 年内；张建良先生竞业限制的期限为受聘于公司期间和该期限终止后 2 年。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未发现张建良先生离职后前往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工作的情况。

## 二、核心技术人员离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通过长期技术积累和发展，已建立了完备的研发体系，高度重视技术人才的培养和梯队建设，已经形成了成熟、专业的研发团队，具备持续创新的人才队伍基础。

2020 年下半年，为提高工作效率及加强快速反应能力，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对研发团队进行了组织架构调整，将研发团队按照主营产品和业务方向划分为四个研发部门，分别为智能车联网系统和工业通信研发部、智能配电网系统研发部、智能售货系统研发部、智能网关与创新业务研发部，每个研发部任命一名研发总监，负责研发技术工作和团队管理。上述四个研发部门的研发总监分别由吴才龙、戴义波、张立殷和郑毅彬担任，四人均为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研发团队组织架构调整后，提高了研发和管理效率，满足了公司更大规模的研发工作管理需求，更灵活地响应了各产品事业部的市场及技术反馈。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研发人员数量为 131 人，占员工总人数比例为 35.60%。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变动如下：

| 年度    | 核心技术人员姓名                       |
|-------|--------------------------------|
| 本次变动前 | 李明、张建良、韩传俊、张立殷、郑毅彬、戴义波、李居昌、吴才龙 |

|       |                            |
|-------|----------------------------|
| 本次变动后 | 李明、韩传俊、张立殷、郑毅彬、戴义波、李居昌、吴才龙 |
|-------|----------------------------|

公司其他关键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化，整体研发实力不会因张建良先生离职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对公司业务发展、技术研发、产品创新等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况。

### 三、公司采取的措施

为保证工作的平稳衔接，经公司研究决定，张建良先生离职后，其负责的物联网技术的前沿性研究工作交由公司李明先生负责，李明先生的简历如下：

李明先生，1970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中欧国际商学院EMBA硕士研究生。1992年9月至1994年4月，历任成都利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工程师、技术部主管；1994年5月至1999年12月，历任美国莫迪康公司北京办事处销售工程师、技术支持经理、自动化客户部经理；2000年1月至2006年12月，历任施耐德电气（中国）投资有限公司LEC事业部总经理、中国自动化中心总经理；2007年1月至2009年8月，任施耐德电气风险投资（中国）投资合伙人；2001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李明先生为公司创始人，具有20多年工业自动化产品的技术研发及管理经验，是工业自动化领域的专家，主要负责公司的战略规划与实际经营管理、在研发方面一直与张建良先生共同承担物联网技术的前沿性研究工作，引领公司持续不断地发展。

目前，李明先生已完成与张建良先生的工作交接，公司研发团队仍持续投入对公司产品与技术的研发工作，公司研发团队结构完整，后备人员充足，现有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能够支持公司未来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

### 四、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查阅了张建良先生的离职证明，公司与其签订的劳动合同、保密协议等文件，对上述文件的重要条款进行了核对；查阅了张建良先生有关的专利信息表等文件；并查阅了公司公开披露文件，了解公司目前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目前，映翰通研发团队、核心技术人员总体较为稳定；张建良先生已办理完成工作交接，张建良先生的离职不会对公司的研发实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张建良先生与公司签有《保密协议》和《竞业限制协议》，包含保密、竞业禁止等条款。张建良先生在其工作期间参与申请的专利等知识产权均为职务成果，该等成果所形成的知识产权之所有权归属于公司，张建良先生的离职不影响公司专利权的完整性；

3、目前公司的技术研发和日常经营均正常进行，张建良先生离职未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马如华

  
文光侠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22日